

江苏集萃药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发行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HUATAI UNITED SECURITIES CO.,LTD.



扫描二维码查阅公告全文

重要提示

江苏集萃药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药康生物”、“发行人”或“公司”)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会《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144号〕)(以下简称“《管理办法》”)、《科创板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管理办法(试行)》(证监会令〔第174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发行与承销实施办法》(上证发〔2021〕176号)(以下简称“《实施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发行与承销规则适用指引第1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证发〔2021〕77号)(以下简称“《承销指引》”)、《上海证券交易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科创板发行实施细则》(上证发〔2018〕140号)(以下简称“《网下发行实施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科创板发行实施细则》(上证发〔2018〕141号)(以下简称“《网下发行实施细则》”)、中国证监会颁布的《注册制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承销规范》(中证协发〔2021〕213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承销业务规范》(中证协发〔2018〕142号)以及《注册制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承销业务规范》(中证协发〔2018〕142号)和《注册制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承销业务规范》(中证协发〔2021〕213号)等相关规定,以及上交所有关股票发行上市规则和最新操作指引等有关规则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泰联合证券”或“保荐机构”)担任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本次发行采用网下战略配售定向配售(以下简称“战略配售”)、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网上向持有上海市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向发行(以下简称“网下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发行。本次发行的战略配售、网下发行及网上发行均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华泰联合证券负责组织实施。本次发行的战略配售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处进行,初步询价和网下申购通过上交所IPO网下申购平台(以下简称“网下申购平台”)进行,网上发行通过上交所交易系统进行,请投资者认真阅读本公告。关于初步询价和网下发行电子化的详细内容,请查询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公布的《网下发行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

投资者可通过以下网址: <http://www.sse.com.cn/disclosure/listedinfo/listing>、<http://www.sse.com.cn/ipo/home/> 查阅公告全文。

发行人基本情况		药康生物	
公司名称	江苏集萃药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药康生物	
证券代码(网下申购代码)	688046	网上申购代码 787046	
网下申购简称	药康生物	网上申购简称 药康申购	
本次发行基本情况			
定价方式	网下初步询价直接确定发行价格,网下不进行竞价定价	本次发行数量(万股)	6,000,000
发行后总股本(万股)	41,000,000	本次发行数量占发行后总股本比例(%)	12.19%
高价认购比例(%)	1.006%	网下发行数量(万股)	21,467.3
本次发行价格(元/股)	22.53	本次发行价格是否超过4%孰低值,以超出幅度(%)	是,4.95%
发行市盈率(每股收益按照2020年度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计算)	13.89	其他估值指标(如适用)	不适用
所属行业名称及行业代码	研究和试验发展(M73)	所属行业代码(T-3)前3位行业市盈率	75.12倍
根据发行价格确定的认购认购战略配售市值(万股)	60,212.72	根据发行价格确定的认购认购战略配售市值占本次发行数量比例(%)	10.04
战略配售回拨后网下发行数量(万股)	3,647,782.8	战略配售回拨后网下发行数量(万股)	850,000
网下每笔申购数量上限(万股)(申购数量应为10万股整数倍)	1,700.00	网下每笔申购数量下限(万股)	100.00
网上每笔申购数量上限(万股)(申购数量应为60万股整数倍)	0.85	新股配售经纪费率(%)	0.50
按照本次发行价格计算的网下募集资金总额(万元)	112,650.00	承销方式	余额包销
本次发行重要日期			
网下申购及起止时间	2022年4月12日(T-3) 9:30-15:00	网上申购及起止时间	2022年4月12日(T-3) 9:30-11:30、13:00-15:00
网下缴款日及截止时点	2022年4月14日(T+2) 16:00	网上缴款日及截止时点	2022年4月14日(T+2) 16:00
备注: 1.“四数孰低值”指网下投资者剔除最高报价部分后剩余报价的中位数和加权平均数,以及公募产品、社保基金和养老金余额的中位数和加权平均数四者中的最低值。 2.发行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提醒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理性投资,认真阅读本公告。在2022年4月11日(T-1)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中国日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上的《江苏集萃药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投资风险特别公告》(以下简称“《投资风险特别公告》”)。 3.本公告发行事宜重要提示,不构成投资建议,投资者欲了解本次发行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2022年3月31日(T-6)刊登在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的《江苏集萃药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以下简称“《招股说明书》”)、发行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在此项发行特别公告《招股说明书》和“风险提示函”中,发行人承诺,充分理解发行人的经营风险及投资价值,并审慎做出投资决策。发行人受经济、行业及宏观经济管理政策的影响,经营状况可能会发生变化,此可能导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4.本次发行股票的上市事宜另行公告。 5.初步询价结果及定价 江苏集萃药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A股)并在科创板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并已经中国证监会注册。《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和《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该代码同时用于本次发行的初步询价和网下申购。本次发行网上申购代码为“787046”。 6.本次发行采用战略配售、网下发行和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发行。 (一) 网下发行战略配售 1. 网下发行战略配售对象 2. 网下发行战略配售对象名单 3. 网下发行战略配售对象申购代码 4. 网下发行战略配售对象申购数量 5. 网下发行战略配售对象申购价格 6. 网下发行战略配售对象申购数量 7. 网下发行战略配售对象申购价格 8. 网下发行战略配售对象申购数量 9. 网下发行战略配售对象申购价格 10. 网下发行战略配售对象申购数量 11. 网下发行战略配售对象申购价格 12. 网下发行战略配售对象申购数量 13. 网下发行战略配售对象申购价格 14. 网下发行战略配售对象申购数量 15. 网下发行战略配售对象申购价格 16. 网下发行战略配售对象申购数量 17. 网下发行战略配售对象申购价格 18. 网下发行战略配售对象申购数量 19. 网下发行战略配售对象申购价格 20. 网下发行战略配售对象申购数量 21. 网下发行战略配售对象申购价格 22. 网下发行战略配售对象申购数量 23. 网下发行战略配售对象申购价格 24. 网下发行战略配售对象申购数量 25. 网下发行战略配售对象申购价格 26. 网下发行战略配售对象申购数量 27. 网下发行战略配售对象申购价格 28. 网下发行战略配售对象申购数量 29. 网下发行战略配售对象申购价格 30. 网下发行战略配售对象申购数量 31. 网下发行战略配售对象申购价格 32. 网下发行战略配售对象申购数量 33. 网下发行战略配售对象申购价格 34. 网下发行战略配售对象申购数量 35. 网下发行战略配售对象申购价格 36. 网下发行战略配售对象申购数量 37. 网下发行战略配售对象申购价格 38. 网下发行战略配售对象申购数量 39. 网下发行战略配售对象申购价格 40. 网下发行战略配售对象申购数量 41. 网下发行战略配售对象申购价格 42. 网下发行战略配售对象申购数量 43. 网下发行战略配售对象申购价格 44. 网下发行战略配售对象申购数量 45. 网下发行战略配售对象申购价格 46. 网下发行战略配售对象申购数量 47. 网下发行战略配售对象申购价格 48. 网下发行战略配售对象申购数量 49. 网下发行战略配售对象申购价格 50. 网下发行战略配售对象申购数量 51. 网下发行战略配售对象申购价格 52. 网下发行战略配售对象申购数量 53. 网下发行战略配售对象申购价格 54. 网下发行战略配售对象申购数量 55. 网下发行战略配售对象申购价格 56. 网下发行战略配售对象申购数量 57. 网下发行战略配售对象申购价格 58. 网下发行战略配售对象申购数量 59. 网下发行战略配售对象申购价格 60. 网下发行战略配售对象申购数量 61. 网下发行战略配售对象申购价格 62. 网下发行战略配售对象申购数量 63. 网下发行战略配售对象申购价格 64. 网下发行战略配售对象申购数量 65. 网下发行战略配售对象申购价格 66. 网下发行战略配售对象申购数量 67. 网下发行战略配售对象申购价格 68. 网下发行战略配售对象申购数量 69. 网下发行战略配售对象申购价格 70. 网下发行战略配售对象申购数量 71. 网下发行战略配售对象申购价格 72. 网下发行战略配售对象申购数量 73. 网下发行战略配售对象申购价格 74. 网下发行战略配售对象申购数量 75. 网下发行战略配售对象申购价格 76. 网下发行战略配售对象申购数量 77. 网下发行战略配售对象申购价格 78. 网下发行战略配售对象申购数量 79. 网下发行战略配售对象申购价格 80. 网下发行战略配售对象申购数量 81. 网下发行战略配售对象申购价格 82. 网下发行战略配售对象申购数量 83. 网下发行战略配售对象申购价格 84. 网下发行战略配售对象申购数量 85. 网下发行战略配售对象申购价格 86. 网下发行战略配售对象申购数量 87. 网下发行战略配售对象申购价格 88. 网下发行战略配售对象申购数量 89. 网下发行战略配售对象申购价格 90. 网下发行战略配售对象申购数量 91. 网下发行战略配售对象申购价格 92. 网下发行战略配售对象申购数量 93. 网下发行战略配售对象申购价格 94. 网下发行战略配售对象申购数量 95. 网下发行战略配售对象申购价格 96. 网下发行战略配售对象申购数量 97. 网下发行战略配售对象申购价格 98. 网下发行战略配售对象申购数量 99. 网下发行战略配售对象申购价格 100. 网下发行战略配售对象申购数量			

类别	报价中位数(元/股)	报价加权平均数(元/股)
网下全部申购	23,410	22,296
公募产品、社保基金、养老金	23,000	21,467.3
公募基金、社保基金、养老金、企业年金基金、保险资金、社保基金和养老金余额	21,800	21,626
基金管理人	21,940	21,281
保险公司	21,300	22,296
证券公司	24,000	22,611
证券公司	21,000	21,000
信托公司	27,150	22,926
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	26,600	23,104
私募基金管理人	24,700	23,960

(三) 发行价格的确定

在剔除最高报价部分后,发行人及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网下发行询价报价情况,综合评估公司合理投资价值,可对比二级市场估值水平,所属行业二级市场估值水平等方面,充分考量发行人所处行业、市场情况、募资金额及承销风险等因素,协商确定本次发行价格为22.53元/股。本次确定的发行价格高于四数孰低值21.4673元/股,超出幅度为4.95%,相关情况详见2022年4月11日(T-1)刊登的《投资风险特别公告》。

此次发行价格对应的市盈率为:
1. 106.12倍(每股收益按照2020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依据中国会计准则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前总股本计算);
2. 122.04倍(每股收益按照2020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依据中国会计准则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前总股本计算);
3. 130.89倍(每股收益按照2020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依据中国会计准则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前总股本计算);
4. 138.99倍(每股收益按照2020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依据中国会计准则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前总股本计算)。

本次发行价格确定后发行人上市首日市值为92.37亿元,公司2019年度、2020年度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分别为3,372.52万元和6,646.04万元,净利润均为正且累计净利润不低于人民币1,000万元,公司2020年度经审计的营业收入为26,191.71万元,最近一年净利润为正且营业收入不低于人民币1亿元,满足在招股说明书中规定的市值标准与财务指标上市标准,即《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第2.1.2条(一)项的要求;最近12个月累计净利润不低于人民币5000万元,或者最近12个月营业收入不低于人民币10亿元,最近一年净利润均为正且累计净利润不低于人民币5000万元,或者最近12个月营业收入不低于人民币10亿元,最近一年净利润为正且营业收入不低于人民币1亿元。

《4》有效报价投资者的确定
根据《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中规定的有效报价的确定方式,拟申购价不低于发行价格22.53元/股,符合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事先确定并公告的条件,且未被高价剔除的配售对象为本次发行的有效报价投资者。

本次初步询价中,96家投资者的3,288个有效报价申报价格高于本次发行价格22.53元/股,对应的拟申购数量为5,174,340万股,详见申报表中“低价未入围”部分。

因此,本次网下发行提交了有效报价的投资者数量为230家,管理的配售对象数为5,582个,对应的有效申报数量总额为7,611,360万股,为回拨前网下初始发行规模的1,985.69倍。有效报价投资者的数量、拟申购价格和有效申报数量参见本次发行公告“附表:投资者报价信息统计表”。有效报价投资者可以且必须按照本次发行价格参与网下申购。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在配售对象有效报价投资者及管理的配售对象是否存在禁止性情形进行进一步核查,投资应严格按照保荐机构(主承销商)的要求进行相应的配合(包括但不限于提供公司资料等工商登记资料,安排实际控制人访谈,如需要提供相关自然人主要社会关系名单,配合其它关联关系调查等),如拒绝配合或提供的材料不足以排除其存在上述禁止性情形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拒绝向其进行配售。

(五) 与同行业上市公司市值对比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公司所属行业为研究和试验发展(M73),截至2022年4月11日(T-3),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的研究和试验发展(M73)最近一个月平均市值为75.12倍,最近一个月平均市盈率与发行人相近的可比上市公司市盈率水平具体情况如下: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2020年扣非EPS(元/股,人民币)	2020年扣非EPS(元/股,人民币)	T-3日股票收盘价(元/股,人民币)	对应的静态市盈率(扣非后)	对应的静态市盈率(扣非后)
688286.SH	南模生物	0.9715	0.4198	48.31	84.53	115.69
603217.SH	昭衍新药	0.8255	0.7650	106.10	128.53	138.70
CRLN	Charles River	45.9359	-	1922.63	41.85	-
均值					84.97	126.89

数据来源:Wind资讯,数据截至2022年4月7日(T-3)。

注:1. 2020年扣非EPS/扣非EPS计算口径:2020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后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T-3日(2022年4月7日)总股本。
注:2. 市盈率计算可能存在尾数差异,为四舍五入造成。
注:3. Charles River A股美元价格为美元兑人民币汇率计算,2022年4月7日人民币兑人民币汇率为1美元对人民币3.6599, Charles River的2020年扣非EPS也是采用上述汇率折算为人民币单位。
注:4. 本次发行价格22.53元/股对应的发行人2020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的摊薄市盈率为138.99倍,高于中国中指研究院发布的发行人所处行业最近一年平均摊薄市盈率,高于同行业可比公司静态市盈率平均水平,仍存在未来发行人股价下跌给投资者带来损失的风险。发行人和主承销商提请投资者关注投资风险,审慎研判发行定价的合理性,理性做出投资。

二、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一) 股票种类
本次发行股票为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A股),每股面值1.00元。
(二) 发行股数和结构
本次发行股份数量为6,000,000万股,占发行后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12.19%,全部为公开发行新股,公司股东不进行公开发售股份。本次公开发行后总股本为41,000,000万股。
本次发行全部初始战略配售数量为750万股,占发行总规模的15.00%,战略配售对象的认购资金已于规定时间内全额汇至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指定的银行账户。本次发行战略配售数量为502,172股,占发行总数的0.84%,初始战略配售股数与最终战略配售股数的差额2,477,828股将回拨至网下发行。
战略配售回拨后,网上网下网配机制启动,网上发行数量为36,477,828股,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81.10%;网上发行数量为8,500,000股,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18.90%,最终发行、网上网下网配发行合计数量44,977,828股,网上及网下最终发行数量将根据回拨情况确定。

(三) 发行价格
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初步询价情况,综合评估公司合理投资价值,可对比二级市场估值水平,所属行业二级市场估值水平等方面,充分考量发行人所处行业、市场情况、募资金额及承销风险等因素,协商确定本次发行价格为22.53元/股。
(四) 募集资金
发行人本次募投项目预计使用募集资金金额为82,000.00万元。按本次发行价格22.53元/股/股,0.000,000万股的新股发行数量计算,若本次发行成功,预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112,650.00万元,扣除约10,039.79万元(不含增值税,含印花税)的发行费用后,预计募集资金净额102,610.21万元(如存在尾数差异,为四舍五入所致)。本次发行存在因取得募集资金导致净资产规模大幅增加对发行人的生产经营模式、经营管理及风险控制能力、财务状况、盈利水平及股东长远利益产生重要影响的风险。
(五) 网上网下发行
本次发行网下发行申购时间为2022年4月12日(T-3) 9:30-15:00时截止。网上、网下申购截止后,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于2022年4月12日(T-3)根据网上网下申购总体情况是否启动回拨机制,对网上网下发行进行调节。回拨机制的启动将根据网下投资者申购初步有效申购数量确定;网下投资者初步有效申购数量=网下申购数量/回拨前网下发行数量。
有关回拨机制的具体安排如下:
1. 网上网下申购获得超额认购的情况下,若网下投资者申购初步有效申购数量未超过120倍的,将不启动回拨机制;若网下投资者申购初步有效申购数量超过120倍且低于100倍(含)的,应从网下网上网配,回拨比例为本次公开发行数量的10%;网下投资者初步有效申购数量超过100倍的,回拨比例为本次发行数量的10%;回拨后无有效申购的网下发行数量原则上不超过本次公开发行无申购股票数量的80%;
2. 若网下申购不足,可以回拨给网下投资者,若网下发行后,有效报价投资者仍未能足额申购的情况下,中止发行;
3. 网下发行未获得足额申购的情况下,不足部分不向网上回拨,中止发行。
在发生回拨的情况下,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及时启动回拨机制,并于2022年4月13日(T+1)在《江苏集萃药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网上发行申购情况及中签率公告》中披露。

(六) 限售期安排
本次发行的股票中,网上发行的股票无流通限制及限售期安排,自本次公开发行的股票在上交所上市之日起即可流通。
网下发行部分,公募基金、社保基金、养老金、企业年金基金、保险资金和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资金等配售对象中,10%的最终投资者(向上归集计算),应当承诺获得本次配售的股票限售期限为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6个月。前述网下投资者承诺限售期限通过摇号抽签方式确定。网下限售摇号抽签按照配售对象为单位进行,每一个配售对象分配一个编号,未被抽中的网下投资者的配售对象账户获得的股票无流通限制及限售期安排,自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在上交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即可流通。
战略配售股份限售安排详见“三、战略配售”。
(七) 本次发行的重要日期安排

日期	发行安排
T-6日 (2022年3月31日,周四)	刊登《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招股意向书》等相关公告与文件 网下投资者提交核查文件 网上申购
T-5日 (2022年4月1日,周五)	网下投资者提交核查文件 网上申购
T-4日 (2022年4月6日,周三)	网下投资者在中国证券业协会完成注册截止日(当日12:00前) 网下投资者提交核查文件(当日12:00前) 网上申购
T-3日 (2022年4月7日,周四)	初步询价(申购平台),初步询价时间为9:30-15:00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开展网下投资者核查、验资及缴纳认购资金
T-2日 (2022年4月8日,周五)	确定发行价格 确定有效报价投资者及网上网下最终发行数量 战略配售投资者最终获配数量及比例 刊登《网下询价公告》
T-1日 (2022年4月11日,周一)	刊登《发行公告》(投资风险特别公告) 网上申购
T日 (2022年4月12日,周二)	网下发行申购日(9:30-15:00,当日16:00截止) 网下发行申购日(9:30-11:30,13:00-15:00) 确定是否启动回拨机制及网上网下最终发行数量 网上申购截止
T+1日 (2022年4月13日,周三)	刊登《网上网下发行申购情况及中签率公告》 网上网下网配启动 网下初步配售缴款
T+2日 (2022年4月14日,周四)	刊登《网下发行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率公告》 网上网下网配投资者缴纳认购资金 网下限售摇号抽签 网上网下网配缴款确定最终配售结果并包销金额
T+3日 (2022年4月15日,周五)	网下限售摇号抽签 网上网下网配缴款确定最终配售结果并包销金额
T+4日 (2022年4月18日,周一)	刊登《发行结果公告》、《招股说明书》

注:1. T日为网上网下发行申购日;
2. 上述日期均为交易日,如遇重大突发事件影响本次发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及时公告,修改本次发行公告;
3. 如遇网下网配申购失败,可适时采取向网下投资者无法正常使用其网下申购电子平台进行申购或网下申购系统故障,网下投资者应及时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联系。
(八) 上市地点
本次发行上市证券交易所科创板。
(九) 承销方式
余额包销。
三、战略配售
(一) 参与对象
本次发行中,战略配售投资者的选择在考虑《承销指引》,投资者资质以及市场情况后综合确定,主要包括:
(1) 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华泰联合证券)跟投;
(2) 发行人的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业务人员参与战略配售设立的专项资产管理计划(华泰集萃药康康康员工持股专项资产管理计划,管理人为华泰证券(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泰集萃药康康康员工持股计划”);
(3) 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跟投。
截至公告披露日,上述战略投资者已与发行人签署战略配售协议。关于本次战略投资者的核查情况请参见2022年4月11日(T-1)公告的《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江苏集萃药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科创板上市公告》和《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江苏集萃药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科创板上市公告》中战略投资者专项核查之法律意见书。

(二) 配售结果
2022年4月8日(T-2日),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初步询价结果,协商确定本次发行价格为22.53元/股,本次发行总规模为112,650.00万元。
根据《承销指引》,本次发行规模10亿元以上,不足20亿元,本次发行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跟投比例为4%,不得低于人民币76,000万元,华泰联合证券已于2022年4月8日通过网下发行申购平台,向网下投资者发行数量为750万股,占发行总规模的15.00%,本次发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于2022年4月18日(T+4)公告,依据网下发行申购情况,确定最终配售数量。
本次发行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业务人员通过设立专项资产管理计划华泰集萃药康康康员工持股计划的参与认购股份数量不超过本次公开发行股份数量的10.00%,即800万股,同时参与认购金额上限(包含新股配售经纪佣金)不超过16,843,000元。华泰集萃药康康康员工持股计划已足额缴纳战略配售认购资金和对应的战略配售经纪佣金16,843,000元,共获配3,022,172股,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于2022年4月18日(T+4)日公告超额缴款部分依据网下发行。
网上、网下发行最终战略配售结果如下:

序号	投资者名称	类型	获配股数(股)	获配金额(元)	获配佣金(元)	合计(元)	限售期
1	华泰创新投资	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	2,000,000	45,000,000.00	-	45,000,000.00	24个月
	华泰集萃药康康康员工持股专项资产管理计划	发行人的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业务人员参与认购	3,022,172	68,089,536.16	340,447.68	68,429,983.84	12个月
	合计		5,022,172	113,149,536.16	340,447.68	113,489,983.84	-

(三) 战略配售投资者
依据2022年3月31日(T-6)日公告的《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本次发行初始战略配售发行数量为7,500,000股,占本次发行规模的15.00%,本次发行战略配售数量为5,022,172股,占本次发行规模的10.04%,最终战略配售数量与战略配售数量的差额2,477,828股将回拨至网下发行。
(四) 限售期安排
华泰创新投资有限公司承诺获得本次配售的股票限售期限为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日起24个月。
华泰集萃药康康康员工持股计划承诺本次配售的股票限售期限为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日起12个月。
四、网下发行
(一) 参与对象
本次发行网下发行申购时间为2022年4月12日(T-3) 9:30-15:00时截止。网上、网下申购截止后,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于2022年4月12日(T-3)根据网上网下申购总体情况是否启动回拨机制,对网上网下发行进行调节。回拨机制的启动将根据网下投资者申购初步有效申购数量确定;网下投资者初步有效申购数量=网下申购数量/回拨前网下发行数量。
有关回拨机制的具体安排如下:
1. 网上网下申购获得超额认购的情况下,若网下投资者申购初步有效申购数量未超过120倍的,将不启动回拨机制;若网下投资者申购初步有效申购数量超过120倍且低于100倍(含)的,应从网下网上网配,回拨比例为本次公开发行数量的10%;网下投资者初步有效申购数量超过100倍的,回拨比例为本次发行数量的10%;回拨后无有效申购的网下发行数量原则上不超过本次公开发行无申购股票数量的80%;
2. 若网下申购不足,可以回拨给网下投资者,若网下发行后,有效报价投资者仍未能足额申购的情况下,中止发行;
3. 网下发行未获得足额申购的情况下,不足部分不向网上回拨,中止发行。
在发生回拨的情况下,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及时启动回拨机制,并于2022年4月13日(T+1)在《江苏集萃药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网上发行申购情况及中签率公告》中披露。

注:1. T日为网上网下发行申购日;
2. 上述日期均为交易日,如遇重大突发事件影响本次发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及时公告,修改本次发行公告;
3. 如遇网下网配申购失败,可适时采取向网下投资者无法正常使用其网下申购电子平台进行申购或网下申购系统故障,网下投资者应及时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联系。
(八) 上市地点
本次发行上市证券交易所科创板。
(九) 承销方式
余额包销。
三、战略配售
(一) 参与对象
本次发行中,战略配售投资者的选择在考虑《承销指引》,投资者资质以及市场情况后综合确定,主要包括:
(1) 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华泰联合证券)跟投;
(2) 发行人的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业务人员参与战略配售设立的专项资产管理计划(华泰集萃药康康康员工持股专项资产管理计划,管理人为华泰证券(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泰集萃药康康康员工持股计划”);
(3) 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跟投。
截至公告披露日,上述战略投资者已与发行人签署战略配售协议。关于本次战略投资者的核查情况请参见2022年4月11日(T-1)公告的《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江苏集萃药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科创板上市公告》和《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江苏集萃药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科创板上市公告》中战略投资者专项核查之法律意见书。

(二) 配售结果
2022年4月8日(T-2日),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初步询价结果,协商确定本次发行价格为22.53元/股,本次发行总规模为112,650.00万元。
根据《承销指引》,本次发行规模10亿元以上,不足20亿元,本次发行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跟投比例为4%,不得低于人民币76,000万元,华泰联合证券已于2022年4月8日通过网下发行申购平台,向网下投资者发行数量为750万股,占发行总规模的15.00%,本次发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于2022年4月18日(T+4)公告,依据网下发行申购情况,确定最终配售数量。
本次发行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业务人员通过设立专项资产管理计划华泰集萃药康康康员工持股计划的参与认购股份数量不超过本次公开发行股份数量的10.00%,即800万股,同时参与认购金额上限(包含新股配售经纪佣金)不超过16,843,000元。华泰集萃药康康康员工持股计划已足额缴纳战略配售认购资金和对应的战略配售经纪佣金16,843,000元,共获配3,022,172股,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于2022年4月18日(T+4)日公告超额缴款部分依据网下发行。
网上、网下发行最终战略配售结果如下:

序号	投资者名称	类型	获配股数(股)	获配金额(元)	获配佣金(元)	合计(元)	限售期
1	华泰创新投资	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	2,000,000	45,000,000.00	-	45,000,000.00	24个月
	华泰集萃药康康康员工持股专项资产管理计划	发行人的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业务人员参与认购	3,022,172	68,089,536.16	340,447.68	68,429,983.84	12个月
	合计		5,022,172	113,149,536.16	340,447.68	113,489,983.84	-

(三) 战略配售投资者
依据2022年3月31日(T-6)日公告的《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本次发行初始战略配售发行数量为7,500,000股,占本次发行规模的15.00%,本次发行战略配售数量为5,022,172股,占本次发行规模的10.04%,最终战略配售数量与战略配售数量的差额2,477,828股将回拨至网下发行。
(四) 限售期安排
华泰创新投资有限公司承诺获得本次配售的股票限售期限为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日起24个月。
华泰集萃药康康康员工持股计划承诺本次配售的股票限售期限为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日起12个月。
四、网下发行
(一) 参与对象
本次发行网下发行申购时间为2022年4月12日(T-3) 9:30-15:00时截止。网上、网下申购截止后,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于2022年4月12日(T-3)根据网上网下申购总体情况是否启动回拨机制,对网上网下发行进行调节。回拨机制的启动将根据网下投资者申购初步有效申购数量确定;网下投资者初步有效申购数量=网下申购数量/回拨前网下发行数量。
有关回拨机制的具体安排如下:
1. 网上网下申购获得超额认购的情况下,若网下投资者申购初步有效申购数量未超过120倍的,将不启动回拨机制;若网下投资者申购初步有效申购数量超过120倍且低于100倍(含)的,应从网下网上网配,回拨比例为本次公开发行数量的10%;网下投资者初步有效申购数量超过100倍的,回拨比例为本次发行数量的10%;回拨后无有效申购的网下发行数量原则上不超过本次公开发行无申购股票数量的80%;
2. 若网下申购不足,可以回拨给网下投资者,若网下发行后,有效报价投资者仍未能足额申购的情况下,中止发行;
3. 网下发行未获得足额申购的情况下,不足部分不向网上回拨,中止发行。
在发生回拨的情况下,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及时启动回拨机制,并于2022年4月13日(T+1)在《江苏集萃药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网上发行申购情况及中签率公告》中披露。

1. “四数孰低值”指网下投资者剔除最高报价部分后剩余报价的中位数和加权平均数,以及公募产品、社保基金和养老金余额的中位数和加权平均数四者中的最低值。
2. 发行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提醒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理性投资,认真阅读本公告。在2022年4月11日(T-1)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中国日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上的《江苏集萃药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投资风险特别公告》(以下简称“《投资风险特别公告》”)。
3. 本公告发行事宜重要提示,不构成投资建议,投资者欲了解本次发行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2022年3月31日(T-6)刊登在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的《江苏集萃药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以下简称“《招股说明书》”)、发行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在此项发行特别公告《招股说明书》和“风险提示函”中,发行人承诺,充分理解发行人的经营风险及投资价值,并审慎做出投资决策。发行人受经济、行业及宏观经济管理政策的影响,经营状况可能会发生变化,此可能导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4. 本次发行股票的上市事宜另行公告。
5. 初步询价结果及定价
江苏集萃药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A股)并在科创板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并已经中国证监会注册。《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和《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该代码同时用于本次发行的初步询价和网下申购。本次发行网上申购代码为“787046”。
6. 本次发行采用战略配售、网下发行和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发行。
(一) 网下发行战略配售
1. 网下发行战略配售对象
2. 网下发行战略配售对象名单
3. 网下发行战略配售对象申购代码
4. 网下发行战略配售对象申购数量
5. 网下发行战略配售对象申购价格
6